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(上海市长宁区金融服务办公室)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长宁区金融办（投促办）根据长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安排和部署，结合部门工作实际，拓展政务公开内容，完善政务公开形式，规范政务公开流程，强化政务公开监督，努力推进政府职能部门行政行为的透明度和办事效率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区金融办（投促办）领导班子都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认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进一步提高政府执政能力的重要手段，是促进公正透明行政管理体制建立的工作平台，是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组织行使知情权和监督权的有效途径，是建设服务政府、责任政府、法制政府的重要渠道，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了重要议事日程。

（二）坚持公开原则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以不公开为例外”、“应上网、尽上网”的原则，完善公开制度、畅通公开渠道、规范公开程序，积极推动政务公开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。

（三）强化机制建设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核机制，在公文起草过程中即明确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免予公开、非政府信息等属性。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，切实提高依申请公开信息回复质量。按照《2019 年长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等文件

精神，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我办主动公开的公文类政府信息 24 条，依申请公开信息答复 2 条。

(四) 优化平台建设。我办通过长宁区政府门户网站、区金融办（投促办）部门网站及“投资 in 长宁”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多渠道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以满足市民了解和咨询政府信息的需要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0	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7	7736581.6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(三)不予公开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
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	
(四)无法提供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(五)不予处理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	2	0	0	0	0	0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 年，区金融办（投促办）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还存在如信息分类不够准确、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、信息公开范围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扩大完善等薄弱环节。针对这些问题，我办进一步加强了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，提高思想认识，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和方式方法；进一步加强了政府信息工作公开力度，努力做到应公开、尽公开，力求提升公文信息主动公开比例；进一步加强了部门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建设，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一层楼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